

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_____ 學年度第 _____ 學期
 碩士學位考試 委員名單

候選人	學生姓名					
	碩士班別		組別			
	論文題目					
考試委員	姓名	校/內外	學歷	任職單位	教師證字號	專長領域

系所主任簽章： _____

課務組/教務組簽章： _____

碩士學位考試申請需符合本校【碩士學位考試辦法】第七條內容：

碩士學位考試委員，除就碩士班研究生所提論文學科、創作、展演或技術報告有專門研究外，並應具下列資格之一：

- 一、現任或曾任教授、副教授、助理教授。
 - 二、擔任中央研究院院士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、副研究員、助研究員。
 - 三、獲有博士學位，在學術上有顯著成就者。
 - 四、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、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，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。
- 前項第三款、第四款之認定基準，由辦理學位授予之各系、所、院務會議定之。